

上海核工院陆丰核电项目 1、2 号机组 PV10A 核 2、3 级球阀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陆丰核电项目 1、2 号机组 PV10A 核 2、3 级球阀设备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简介

1.1 招标项目名称

上海核工院陆丰核电项目 1、2 号机组 PV10A 核 2、3 级球阀设备采购招标项目。

1.2 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陆丰核电项目 1、2 号机组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广东陆丰，计划建造两台 CAP1000 机组；

2. 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采购 10 台 PV10A 核 2、3 级球阀，采购范围除设备本体及其附件外，还包括相应的专用工具、消耗材料及备品备件，以及相关现场技术服务。

3. 投标人资格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公司法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电投集团公司、上海核工院“供应商黑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

3.3 有第三方法律顾问、律师事务所或政府官方机构/平台提供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公司法人近 60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无犯罪证明（法定代表人可根据当地政务 APP 或公众号搜索按步骤办理证明。例：上海随申办 APP、浙江浙里办 APP、北京平安北京公众号；公司法人可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搜索刑事犯罪记录）。

3.4 近 18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内投标人应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记录。

3.5 近 36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内投标人应无因违法或重大违约行为在与产品质量相关或供货履约能力相关的诉讼或仲裁中被判承担法律责任。

3.6 近 60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内投标人应无因假冒其他品牌或者商标、侵犯专利权、侵犯著作权等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或者承担民事法律责任的情况。

3.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同一产品的产品制造商及其代理商；同一产品的不同代理商之间（按需）。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主体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同一标段同时投标。违反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未领购招标文件不得参与投标。

3.9 制造商持有 HAF601 证书，能够覆盖本次招标范围，且在有效期内。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1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投标。

3.12 特别说明

（1）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终止招标，招标人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2）本招标项目所采用核电站技术路线将以中国政府的最终审批为准，如果因此而导致招标条件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供货范围、合同（协议）、交货期和投标报价，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将就上述商务和技术相关问题另行协商。如果双方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3）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在任何阶段终止招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标段或其中任何一个标段的权力，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招标终止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4) 投标的设备是建立在核岛方案给出的现有核岛接口数据的基础上的。投标人应接受并适应：对接口数据一些可能的、较小调整，并承诺并不因此改变其投标文件中所述的设备整体性能。

(5) 招标人根据项目技术要求进行的适当设计修改，投标人应接受并适应，并且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可能引起的额外费用。

(6) 招标人保留对本招标文件中各机组设备调换到本项目其他机组或其他项目的权利。

3.13 请投标人认真研读以上资格条件，若不符合条件者报名，其应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4 年 7 月 12 日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4.3 招标文件信息服务费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信息服务费，售价为：人民币伍佰元整（¥人民币 500 元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 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扫码签章 APP 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手机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Store、安卓应

用商店下载 ‘数智签 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已在“中招互连 APP”上办理证书且证书仍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仍然可以继续使用“中招互连 APP”）。

在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 或 400-810-7799。

(2) 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 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详见网站的帮助中心\网上操作说明\有关投标\购买文件。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服务器集中解密的开标方式，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智签”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查看开标结果。

6.2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随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明（免收投标保证金的除外），否则将被视为实质性偏离而被否决。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

(<https://ebid.espic.com.cn>) 上公开发布。

9. 联系信息

招标人：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9 号

邮编：200233

联系人：张培佳

电 话：021-61861483

电子邮箱：zhangpeijia@snerdi.com.cn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010-56995650 或 400-810-7799

10. 其他说明

10.1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

10.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10.3 如投标人已完成在线注册、在线报名，并下载了招标文件，但因其他原因不能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需在最晚于开标前五日将说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后邮件反馈至招标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招标单位的不良投标记录中。

10.4 本次招标设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350 万元，超过该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签名） （盖章）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